

# 林州市第二中学寝室楼空调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采购人）：林州市第二中学

乙方（供货人）：河南长生电器有限公司

甲方申报的寝室楼空调采购项目(林财竞谈采购-2025-JT9)于2025年9月8日在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审，乙方以1086000元的价格中标。现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双方签订如下合同：

## 1.设备品牌、供货数量、规格及报价。

1.1 本合同所采购设备选型为奥克斯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设备。

1.2 供货数量、规格详见报价表（后附）。

## 2.质量要求

设备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标准。若设备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不合格的部件或者整台设备，直至取消本合同，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 3.交货、运输、包装

3.1 合同履行期限：接甲方通知30日历天。履约过程中，甲方可根据需要调整供货时间。乙方应于交货同时提供本合同所要求的设备相关技术文件。

3.2 运输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运输费用。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损坏和丢失时，乙方应在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补货期限内尽快补货。

## 4.设备的查验、安装、调试、验收

4.1 设备到达后，甲方对设备数量清点和包装查验，查验后乙方才能进行设备的安装，甲方对外包装检验合格不代表乙方设备质量验收合格。设备在交付甲方使用前非因甲方责任而造成受损或灭失或者造成第三方受损时，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或负责赔偿。

### 4.2 设备的安装、调试和验收

4.2.1 设备安装过程中，甲方应予以配合。

4.2.2 乙方负责设备安装后的调试工作，并负责安装调试过程中的所有损坏零部件的更换。整个调试工作应在设备安装到位后七日内或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

4.2.3 设备调试运行后，甲方和乙方应共同对设备进行整体验收。整体验收内容包括硬件验收和软件联机验收，以确保设备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要求及标准，乙方所提供设备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能够正常运行。设备经整体验收合格后，由双方共同签署设备验收

合格单。

4.2.4 设备在安装、调试中，安全管理及安全事故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 5.培训及考察

5.1 乙方负责对设备现场人员进行培训，基本使操作人员达到：(1)能独立进行设备的操作使用；(2)能独立进行设备的日常维护和常见故障的解决。

5.2 培训、考察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6.付款：

6.1 合同总价：小写：1086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零捌万陆仟元整。

6.2 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可申请预付合同总价的 50%（乙方应向甲方提交 50% 的预付款保函，未提供保函的，视同其放弃项目预付款的支付），设备供货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 7.保修与维护

7.1 设备保修期为 六年，自验收通过日期起算。质保期内乙方负责提供设备的免费维修、零部件更换等服务。只要甲方提出质量要求，乙方必须在 24 小时内给予答复；如甲方认为必要，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派人员现场解决问题，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质保期内乙方不能借故推脱或拒绝甲方提出的维修、更换服务请求。

7.3 质保期内设备经维修或者更换后仍无法达到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向乙方索赔。

7.4 质保期过后，乙方对设备的维修、更换服务收取成本费，只要甲方提出书面维修、更换要求，乙方应在三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提供相应的服务。

#### 8.质量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在交付时没有材质或工艺上的缺陷且符合甲方提出的技术标准要求；在经过正确安装、正常操作和保养的前提下，在设备的寿命期内运转良好。

#### 9.逾期及缺陷

9.1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逾期交付设备或迟延安装调试的，每迟延一日按设备总金额的 0.8% 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乙方除承担延期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9.2 设备经检验证实存在缺陷或零部件不符合合同的约定的，甲方依据实际情况选择  
(1) 退货，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损失；(2) 要求乙方更换有缺陷产品的零部件和设备，

或修理缺陷部分，以使产品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无论甲方选择（1）或者（2），乙方均还应向甲方支付一定的违约金，违约金按照设备总金额的 10%计算。

#### 10.争议解决及法律适用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林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1.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的任何变更须双方同意并签署书面意见书方为有效，合同的变更部分构成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本合同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一份，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林州市财政局备案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2015年 9月 12日



乙方：河南长生电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长生

授权代表：郝林洲

签订时间：2015年 9月 12日



# 林州市第二中学寝室楼空调采购项目供货清单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单 价 (元)	数 量 (台)	合计金额 (元)	产地	备注
KFR-35GW/BpR3GAQK(B1)	2715	400	1086000	宁波	
总金额¥: 1086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佰零捌万陆仟元整					
备注: 以上报价为含税价格。					



供货单位: 河南长生电器有限公司

